

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类别与功能

徐若琦

摘 要：20世纪六十年代以来，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得到很大发展并且日渐成熟。它们不仅在巴勒斯坦的社会和经济发展中扮演重要角色，而且在巴勒斯坦建国、巴民主进程以及巴以和平进程中都发挥着重要作用。在特殊的政治和社会环境下，巴非政府组织面临一系列挑战。但在推动国内政治和解以及巴以和平的进程中，巴非政府组织必须而且也有可能发挥更加积极和重要的作用。

关键词：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国际组织；中东组织

作者简介：徐若琦，硕士，云南民族大学法学院助教（云南昆明 650031）。

文章编号：1673-5161（2009）02-0040-07

中图分类号：D371

文献标识码：A

作为政府和企业之外的第三种力量，非政府组织不仅在各国国内社会而且在国际政治经济舞台上都发挥着日益突出的影响力。作为一个还在为建立独立国家而抗争的特殊实体，巴勒斯坦的非政府组织不仅具有独特性，而且还发挥着特殊的功能和作用。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的发展状况如何？它有哪些类别？它在巴勒斯坦地区发挥了怎样的作用？本文试图对这些问题作初步探讨。

一、推动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发展的因素

具有现代形式的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主要是在20世纪发展起来的，可以说，巴非政府组织的发展与巴以关系的演变是紧密相联的。推动巴非政府组织发展的主要因素如下：

1. 巴以冲突推动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的发展。首先，1967年以色列的占领激起了巴民众的抵抗，并最终导致1987年第一次巴勒斯坦大起义。正是在巴勒斯坦抵抗以色列占领的过程中催生了具有现代意义的非政府组织。针对巴勒斯坦抵抗运动，以色列使用军事手段来对付巴民众，学校被关闭，物资和人员的流动也受到限制。为对付以色列的种种压制，与政党关系密切的“大众委员会”在巴被占领土如雨后春笋般成立。它们一方面为民众提供基本服务，如教育、医疗卫生、农业等领域；另一方面则动员民众抵抗以色列占领。这些“大众委员会”具有草根基础以及自愿性的特征，它们逐步机制化并最终发展为非政府组织。^[1]另外，还有一些社区组织是在第一次巴勒斯坦大起义爆发之前就成立的，但正是由于大起义期间巴民众对社会服务的迫切需要才大大推动了这些组织的发展。^[1]换句话说，这些社区组织的发展源于大起义的推动。^[2]同样，阿克萨群众起义也就是第二次巴勒斯坦大起义的爆发再次激发了巴非政府组织的活力。此次起义激化了巴以冲突，同时也导致巴勒斯坦陷入历史上最严重的经济危机。在1999~2002年间，巴贫困人口从20%增至59%，其中加沙约有75%的贫困人口。以色列禁止巴勒斯坦人到以色列务工，导致一半巴勒

斯坦人失业。这一切恶化的形势激发了巴非政府组织的活力并促使它们承担起更重要的角色。^[3]

2.统一“主权国家”的缺失和政府治理能力低下的状况推动了巴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在巴民族权力机构成立之前，巴非政府组织在很大程度上承担了国家的职能。国家的缺失迫使巴非政府组织承担起国家的职能，不仅为民众提供各种基本服务，而且还组织动员民众抵抗以色列的占领。即使在巴民族权力机构成立后，巴各权力机关依然需要国际援助才能保障其正常运转，根本无力独自为巴民众提供服务。许多非政府组织的工作其实有助于巴民族权力机构的统治。因此，主权国家的缺失或政府治理能力低下的状况反而为巴非政府组织提供了发展空间。

3.外部世界的资助和支持推动了巴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巴非政府组织持续不断地获得国际社会的各种援助，这些援助又在很大程度上推动了巴非政府组织的发展。据统计，在1993~2005年间，巴非政府组织从国际社会共获得超过30亿美元的援助；^[4]在1992~2003年间，美国国际开发总署共向巴勒斯坦提供了10亿美元的援助。^[5]除西方国家的双边援助项目外，还有来自国际组织的援助，世界银行和联合国都对巴非政府组织提供了大量援助。如“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项目”(The Palestinian NGO Project)就是由世界银行发起的旨在帮助巴非政府组织和巴民众的项目。该项目自1997年实施，目前已实施了三期，总额高达1.7亿美元。^[6]在巴以冲突升级特别是巴以爆发军事冲突的时候，国际组织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就会加大对巴非政府组织的援助。如联合国在2008年底、2009年初以色列军事打击加沙后，就打算为加沙提供6.13亿美元的援助，以帮助加沙恢复重建。联合国还宣布这笔资金主要用于106个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的82个项目。^[7]

4.教育的发展促进了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小学义务教育的普及以及中、高等教育的发展，加速了传统阶层退出历史舞台，改变了中东社会的知识层次，如今中东社会超过80%的儿童都能够接受初等教育。文化教育的发展成为公民社会产生的重要前提^[8]⁶⁷，在巴勒斯坦，许多受过教育的知识精英都被吸引到非政府部门工作。^[3]

二、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的类别

据世界银行的统计，截至2005年巴勒斯坦共有至少1200个非政府组织，其中有200个外国非政府组织在西岸和加沙活动，有400个巴勒斯坦本土非政府组织构成“慈善团体大众联盟”(General Union of Charitable Organizations)，有90个本土非政府组织构成“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网络”(Palestinian NGO Network)，其他上百个组织则分属于另外4个非政府组织联盟。^[5]

巴非政府组织依据不同的标准可分为不同的类别。倘若以非政府组织的所属国为标准，可以把巴非政府组织分为在巴开展工作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和巴本土的非政府组织两类。其中，在巴开展工作的国际非政府组织涉及人道主义救援、人权、卫生、儿童及发展等领域，如国际红十字会、大赦国际、无国界医生、救助儿童会、乐施会等。巴勒斯坦本土的非政府组织也涉及人权、卫生、环境、妇女和儿童等各个领域，如“巴勒斯坦人权中心”(Palestinian Centre for Human Rights)、“巴勒斯坦医疗救援委员会联盟”(Union of Palestinian Medical Relief Committees)、“巴勒斯坦水文组织”(Palestinian Hydrology Group)“耶路撒冷妇女中心”(Jerusalem Center for Women)和“儿童早期成长资源中心”(Early Childhood Resource Centre)等。本文根据非政府组织关注领域的不同，将巴非政府组织主要分为五类：人权组织、妇女组织、卫生组织、环境组织和儿童组织。

1.人权组织。关注人权问题的组织在巴勒斯坦占了很大的比例。如“Al-Haq”、“Al Mezan人权中心”(Al Mezan Center for Human Rights)、“巴勒斯坦人权中心”(Palestinian Centre for Human Rights)、“巴勒斯坦保护难民权利委员会”(Palestinian Commission for Refugees Right Protection)、“巴

勒斯坦人权监查组织” (Palestinian Human Rights Monitoring Group) 及“巴勒斯坦公民权利独立委员会” (Palestinian Independent Commission for Citizens Rights) 等。这些人权组织主要关注由以色列的占领和暴力所造成的巴人权受侵犯事件, 它们中有的与联合国等国际组织紧密合作, 有的试图通过《日内瓦公约》等国际人权条约来维护巴人的权利, 有的组织则特别关注巴勒斯坦难民的权利问题 (如“巴勒斯坦人权中心”在联合国经济和社会理事会拥有特别重要的地位, “巴勒斯坦保护难民权利委员会”声称要在《日内瓦公约》等国际人权条约的框架下来维护巴勒斯坦难民的权利), 还有一些人权组织则通过纪录侵犯人权的事件来维护巴人的权利 (如“巴勒斯坦人权监查组织”声称它们的工作主要在于公平地纪录发生在加沙、西岸和东耶路撒冷的任何侵犯人权的事件)。

2. 妇女组织。如“耶路撒冷妇女中心” (Jerusalem Center for Women)、 “加沙-妇女事务中心” (Women’s Affairs Center-Gaza)、 “妇女法律援助与咨询中心” (Women’s Center for Legal Aid and Counseling) 及“妇女研究中心” (Women’s Studies Center) 等。这些妇女组织试图促进巴妇女参与巴勒斯坦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进程, 努力维护妇女的各项权利并实现巴社会的性别平等, 如“耶路撒冷妇女中心”旨在促进妇女参与巴社会发展的各项进程、强调要对巴勒斯坦妇女“赋权”, “加沙-妇女事务中心”旨在提高妇女权利和巴社会的性别平等, “妇女法律援助与咨询中心”则旨在提高巴妇女的法律和社会地位。

3. 卫生组织。巴勒斯坦卫生组织旨在为巴人提供医疗服务并完善巴勒斯坦的卫生系统。其中一些卫生组织是特为帮助那些受到暴力伤害的人群而设立的, 如“加沙社区心理健康项目” (Gaza Community Mental Health Programme) 和“受虐待者治疗与康复中心” (Treatment and Rehabilitation Center for Victims of Torture) 等组织。“加沙社区心理健康项目”旨在为被占领土的巴民众提供急需的心理健康等方面的服务; “受虐待者治疗与康复中心”则旨在为暴力中的幸存者及其家庭和社区提供心理咨询等服务。另外, 如“巴勒斯坦医疗救援委员会联盟” (Union of Palestinian Medical Relief Committees) 与“卫生、发展、信息和政策研究所” (Health, Development, Information and Policy Institute) 等卫生组织则旨在完善巴勒斯坦的医疗设施和医疗体系。

4. 环境组织。巴勒斯坦环境组织旨在促进巴勒斯坦自然资源的合理使用并推动巴勒斯坦的可持续发展, 如“耶路撒冷实用研究机构” (Applied Research Institute Jerusalem) 和“巴勒斯坦水文组织” (Palestinian Hydrology Group) 等。前者声称旨在推动巴被占领土的可持续发展, 并试图通过增强巴人控制自然资源的能力来实现巴勒斯坦人的自给自足。“巴勒斯坦水文组织”则声称旨在通过社区的参与来保护和开发巴水资源。

5. 儿童组织。“儿童早期成长资源中心” (Early Childhood Resource Centre) 等组织旨在促进和提高儿童的各项权利; “儿童早期成长资源中心”由一批巴勒斯坦的教育工作者于 1985 年建立, 特别关注巴当地社区儿童的早期教育和发展问题。

除了上述组织, 巴勒斯坦还有一些为数不多的劳工组织, 旨在维护和促进巴劳工的权利。如“民主和劳工权利中心” (Democracy and Worker’s Rights Center) 就声称旨在通过劳工教育和发展民主联盟来推动工人直接参与民主。

三、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的功能和作用

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具有不同于其他国家非政府组织的特性: 首先, 巴非政府组织所处的政治和社会环境特殊: 巴非政府组织的发展一直伴随着巴勒斯坦的建国进程, 所以不得不在各种力量的角逐中谋求生存和发展空间, 这些力量包括西方大国、阿拉伯国家、国际组织、国际非政府

组织以及巴勒斯坦各党派与势力等；其次，与那些处于“强国家”或者有效政府中的非政府组织相比，巴非政府组织不仅具有较强的能力而且也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在阿拉伯世界，巴勒斯坦的公民社会恐怕算是佼佼者了。^[3]由于二战后巴勒斯坦处于各派分而治之的局面，这样的政治局面要求巴非政府组织必须承担起权力机构无法或者无力承担的各项职能，以满足巴民众的各种需要。从这个意义上讲，巴非政府组织具有许多其他国家非政府组织无法相比的活动空间；最后，巴非政府组织始终要面对以色列占领和巴以冲突这个问题。巴非政府组织在奥斯陆协议签订后开始了“去政治化”的进程，它们开始与各政党保持距离。^[5]然而，无论怎样“去政治化”，它们似乎都必须在巴以冲突或者以色列占领这个民族与政治性问题上选择立场。不论巴非政府组织关注的是哪个领域，是人权、卫生、妇女、环境还是劳工，巴非政府组织都很容易发现，它们的工作与以色列占领这个问题之间有密切的联系。

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的特性决定了它所发挥的特殊功能和作用，非政府组织在巴勒斯坦发挥的主要功能和作用有以下几个方面。

1.非政府组织为巴民众提供社会和经济等各方面的服务，涉及医疗、教育与农业等领域。从20世纪六十年代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到巴民族权力机构成立期间，巴非政府组织承担起许多本来应该由国家担当的职能，为巴民众提供各种基本服务。根据世界银行的统计，1994年巴非政府组织承担了60%的基本医疗服务，承担了所有有关学前儿童的项目。巴非政府组织中的一些佼佼者们在资金预算、人力和资源方面甚至超过了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的一些部门。^[9]此外，巴非政府组织还为民众提供其他社会服务。世界银行2006年的报告显示：巴非政府组织在卫生领域提供了29%的医疗中心和32%的医院床位；在心理咨询方面承担了25%的工作；在学前教育中，非政府组织承担了21%的工作，另外71%则由私立机构承担；在职业培训方面，非政府组织和私立机构各自承担了25%的工作，而巴权力机构则只承担了37%的工作；在农业领域，巴非政府组织提供了约53%的服务，而巴权力机关只提供了30%的服务。^[10]

2.非政府组织为巴勒斯坦民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人道主义援助是非政府组织在冲突爆发地或者自然灾害发生地采取的主要援助方式，主要对受害地区和人群实施紧急援助行动，包括提供维持生命急需的食品、饮用水和药品。在巴以爆发严重冲突时，国际组织与非政府组织共同为巴民众提供食品、饮用水和药物等各方面的人道主义援助。在2008年底2009年初以色列对加沙的军事打击中，国际红十字会就不断地敦促以色列开放进入加沙的通道，为加沙居民提供基本的人道救济品。^[11]

3.非政府组织以各种方式抵抗以色列的占领及其对巴勒斯坦平民的暴力行为。在巴民族权力机构成立以前，巴非政府组织表现出政治化的倾向，非政府组织的许多领导人都与特定的政党保持紧密的联系，它们广泛地动员巴民众抵抗以色列的占领。巴非政府组织在第一次巴勒斯坦大起义中扮演着核心角色。巴民族权力机构成立后，虽然巴勒斯坦的很多非政府组织开始了“去政治化”进程，表现出职业化和独立性的倾向，但是它们通过发表宣言、参加会议、组织国际倡议等方式抵抗以色列的占领及其暴力行为。如2001年4月在伊朗召开的非政府组织会议就试图在巴以冲突中声援巴勒斯坦。^[12]针对2008年底2009年初以色列对加沙的军事行动，巴勒斯坦有超过27个关注妇女议题的非政府组织联合起来，试图寻找合适的途径起诉以色列对巴勒斯坦的暴力行为。^[13]非政府组织的这些行为不仅能够影响国际舆论，而且最终为巴勒斯坦在其与以色列的冲突和谈判中赢得国际社会的支持和同情。

4.非政府组织积极推动巴勒斯坦经济的发展。一方面，巴非政府组织为巴勒斯坦人提供了就业岗位。据统计，巴非政府组织共聘用了大约3万巴勒斯坦人^[9]；另一方面，巴非政府组织还实

施旨在创造就业岗位的项目。如“非政府组织发展中心”(NGO Development Center)负责管理了一项由法国发展署资助的总额达 600 万欧元的项目,该项目预计资助 50 多个巴非政府组织,以便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14]

5.非政府组织推进巴勒斯坦的建国与民主进程。1987 年爆发的第一次巴勒斯坦大起义在很大程度上直接导致了巴民族权力机构的成立,巴民族权力机构的成立使巴勒斯坦建国进程向前迈进了一大步。而巴非政府组织在第一次巴勒斯坦大起义中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它们不仅为巴民众提供各种服务,而且也广泛动员民众抵抗以色列的占领。

非政府组织的完善和发展对于建立一个成熟的公民社会至关重要,成熟的公民社会必将推进民主化推进。20 世纪六十年代以来,巴非政府组织发展日益成熟。它们试图在包括巴权力机关和国际资助方在内的各种力量中保持独立,如一些人权非政府组织除关注由以色列的暴力行为导致的侵犯人权的事件外,同时还监督和批评巴权力机构的各种腐败行为。“巴勒斯坦人权监督组织”就特别强调它们的很大一部分工作在于监督巴权力机关侵犯人权的行为。此外,巴非政府组织还试图抵制国际资助方不合理的限制。2003 年,巴勒斯坦几个主要的非政府组织就由于美国国际发展总署的新规定而拒绝接受其资助。巴非政府组织也由此成为世界上唯一拒绝美国国际发展总署资助的非政府组织。^[5]因此,日益成熟且独立的巴非政府组织能够促进巴公民社会的发展,从而也将推动巴政治发展和民主化进程。

四、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面临的挑战

从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在二战后特别是 1967 年以来的发展过程来看,巴非政府组织虽在不断地完善与发展,但依然面临着系列的挑战。

1.作为第三种力量,巴非政府组织需要冷静思考究竟应当发挥什么样的作用才能有效地促成国内各派的政治和解,进而有助于巴以和平的实现。对于巴勒斯坦复杂的政治形势,巴非政府组织不仅需要无畏的勇气,而且需要创新思维。它们一方面需要反思如何培育巴内部宽容和解的政治氛围;另一方面也需要思考如何推动巴以之间的和解。有学者批评巴非政府组织,特别是那些在巴开展工作的国际人权组织,认为这些人权组织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阻碍了巴以和平的实现、制造了战争。^[15]不论这种批评是否合理,但是的确也从另一方面说明巴非政府组织需要深刻反思如何才能积极有效地促进巴以和平进程。

2.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面临着如何在草根民众和国际倡导行动之间保持恰当平衡的问题。“奥斯陆协议”签订以及巴民族权力机构成立以后,巴勒斯坦发展出不少政策倡导组织。这些倡导组织不再像以前那样只为民众提供直接的服务,而是试图从政策层面(国内或国际)带来大的改变。对此,有学者批评巴非政府组织的领导人在“奥斯陆协议”之后就日益脱离与草根民众的联系,而逐渐变成全球化了的巴勒斯坦精英阶层。^{[16]209}因此,对于那些职业化水平较高、从事倡导活动的巴非政府组织来说,在高层次倡导的同时,如何密切联系巴草根群众就成为一个挑战。

3.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需要处理好三组关系:其一,巴非政府组织需要建立与巴权力部门的良好关系,既需要与之合作,也需要避免权力部门的不良影响和限制;其二,面对巴以之间的暴力循环,巴非政府组织需要在保持其独立性并避免演变成政党的同时,又能有效地维护巴人的合法权利。巴以冲突一直是巴勒斯坦政治和社会生活中存在的现实,只要巴以冲突继续,日益成熟的巴非政府组织就将始终挣扎于在以色列对巴勒斯坦的暴力与巴勒斯坦针对以色列的暴力抵抗(特别是自杀性爆炸)中寻找合适的位置;其三,巴非政府组织需要建立与资助方的良好关系。

巴非政府组织严重依赖外部资助，这很可能受到资助方项目设计以及项目管理体制的影响。因此，巴非政府组织需要反思如何不受资助方的不良影响和限制，同时也需要思考如何才能培育巴勒斯坦更加独立与成熟的公民社会。总之，在各种力量并存的巴勒斯坦，如何避免来自巴权力机构、各党派、伊斯兰极端组织以及资助方的不良影响和限制，对巴非政府组织来说是个严峻的挑战。

4.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需要更加有效地协调它们的行动，只有这样才能既避免重复开展项目，又避免各机构为争取国外资助而出现不良竞争。巴勒斯坦已经有一些非政府组织网络，这些网络组织试图在各组织间扮演协调者的角色。如“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网络”(Palestinian NGO Network)、西岸的“慈善团体联盟”(Union of Charitable Societies)和加沙的“慈善联盟”(Union of Charities)等。^[17]但是，由于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严重依赖外部世界的资助，它们为获得资助可能产生不良竞争，开展的项目也会有重复。因此，如何有效地协调彼此的行动和项目是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面临的共同挑战。

五、结语

巴勒斯坦的发展不仅关系到巴勒斯坦人、阿拉伯人和犹太人，更关系到整个人类社会和平与发展。巴勒斯坦政治和社会的发展深刻影响着巴以和平进程，其中以巴非政府组织为代表的公民社会不仅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而且也有可能发挥更为积极和重要的作用。

首先，作为公民社会的主要组成部分，巴非政府组织的存在和发展对于推动巴政治发展是有益的。一个成熟的公民社会有利于巴各派实现宽容共处，并为巴以最终实现和平共处提供可能。一个由法塔赫与哈马斯分而治之的巴勒斯坦，既无法实现巴建国的目标，更无法开展与以色列有效且有力的谈判。因此，巴非政府组织需要更积极主动地承担起实现巴社会与政治和解的责任。

其次，巴非政府组织的发展也可能从某种程度上对巴伊斯兰激进组织的极端行动有所遏制。自巴民族权力机构成立后，巴本土的非政府组织开始与各种政治势力保持距离，这个过程加强了巴非政府组织的独立性。正是这样的独立性使巴非政府组织能够谴责伊斯兰极端组织的自杀性爆炸行为。2002年6月，巴非政府组织发表了对自杀性爆炸行为的公开谴责。尽管此次的公开谴责揭示了非政府组织无力提出在理论和现实上可行的代替方式，暴露了非政府组织日益脱离巴草根民众而变得孤立的事实^{[16]207}，但也体现了巴非政府组织在伊斯兰极端势力与法塔赫之外所做出的推动巴以和解的努力。

最后，巴非政府组织通过它们日益成熟和国际化的倡导能力，对国际媒体和国际组织具有重要影响力。萨义德就曾经批判过那些把阿拉伯人塑造成恐怖分子形象的西方新闻媒体和学术界。^{[18]392-397}对于某些媒体针对巴勒斯坦的片面报道和偏见，巴非政府组织在国际舞台上澄清那些被忽视的真相就显得非常重要。因此，澄清那些真相并不意味着巴非政府组织应该为那些极端分子所采取的暴力抵抗行为寻找借口。从巴勒斯坦非政府组织日益成熟的发展中，我们似乎看见了巴以和平的一缕曙光。

[参考文献]

- [1] Salah Abdel Shafi. Civil Society and Political Elites in Palestine and the Role of International Donors: A Palestinian View[EB/OL]. [2004-07-12]. http://euromesco.net/media/paper33_final.pdf.
- [2] Asef Bayat. Social Movements, Activism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the Middle East[EB/OL]. [2000-11-27]. <http://www.pogar.org/publications/other/unrisd/bayat.pdf>.

- [3] Michael Irving Jenden. Peace, Aid & Renewed Anti-Colonial Resistance: The Development of Secular Palestinian NGOs in the Post-Oslo Period[EB/OL]. [2005-09-12]. <http://www.diis.dk/sw10268.asp>.
- [4] Nitza Nachmias. The Palestinian Civil Society: From Violence to Nation Building[EB/OL]. [2007-09-12]. http://i09.cgpublisher.com/proposals/46/index_html.
- [5] Uda Olabarria Walker. NGOs and Palestine[EB/OL]. [2005-11-01]. <http://www.leftturn.org/?q=node/471>.
- [6] The World Bank and the Palestinian NGO Project [EB/OL]. [2008-12-11]. http://www.passia.org/publications/research_studies/worldbank/executive.html.
- [7] UN Launches \$613 Million Appeal in Aid for Gaza[N]. Arabia 2000, 2009-02-03.
- [8] 姚大学. 论中东市民社会及其特征[J]. 西亚非洲, 2008 (11).
- [9] Linda Tabar. Changing State-Society Relations In the Era of "Good Governanc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Palestinian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and the Palestinian National Authority[EB/OL]. [2008-03-15]. http://www.pacbi.org/letters_more.php?id=489_0_3_0_M.
- [10] The Role and Performance of Palestinian NGOs[EB/OL]. [2006-12-13]. <http://domino.un.org/unispal.nsf/c25aba03fle079db85256cf40073bfe6/268453e2a1f26277852572580052d6b9!OpenDocument>.
- [11] 红十字会要求全天候无障碍地救助巴勒斯坦伤员[EB/OL]. [2009-01-09]. <http://www.cns.hk:89/gj/zd/news/2009/01-09/1521944.shtml>.
- [12] 世界非政府组织声援巴勒斯坦[EB/OL]. [2001-04-24]. <http://www.sina.com.cn>.
- [13] Over 27 NGOs to Stage Lawsuit Against Israel[N]. Arabia 2000, 2009-01-25.
- [14] Job Creation Project in the West Bank and Gaza Strip (AFD) [EB/OL]. [2008-07-09]. <http://www.ndc.ps/main.php?id=45>.
- [15] Gerald M. Steinberg. NGOs Make War on Israel[EB/OL]. [2009-01-09]. <http://www.meforum.org/633/ngos-make-war-on-israel>.
- [16] Sari Hanafi & Linda Tabar. The Intifada and the Aid Industry: The Impact of the New Liberal Agenda on the Palestinian NGOs[J]. Comparative Studies of South Asia, Africa and the Middle East, 2003 (23:1&2).
- [17] Allam Jarrar. The Palestinian NGO sector: Development Perspectives[EB/OL]. [2008-10-09]. <http://www.pij.org/details.php?id=324>.
- [18] 薇思瓦纳珊. 权力、政治与文化: 萨义德访谈录[M]. 单德兴, 译. 北京: 三联书店, 2006.

Palestinian NGOs: Categories and Functions

XU Ruoqi

Abstract Several factors allowed Palestinian non-governmental-organizations (NGOs) to emerge and gain strength since the occupation of the West Bank, Gaza Strip and East Jerusalem in 1967. Palestinian NGOs (PNGOs) have become more professional and independent from political parties and donors since the Oslo era. PNGOs have been playing a critical role as service providers in social and economic areas on the one hand, and on the other hand, they have been contributing to the Palestinian state-building, democracy-building and also the peace process as an alternative social and political force. The Palestinian NGO community must take and is possible to take a more active and positive role not only to reach national reconciliation within Palestine but also to make peace with Israel.

Key Words Palestine; NGO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Middle East Organization

(责任编辑: 马玉秀)